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检察院

工 作 报 告

------ 2016年12月29日在葫芦岛市连山区

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

检察长 关德权

各位代表：

现在，我代表连山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，请予审议。

2016年，区检察院认真贯彻区委和上级院工作部署，主动适用新形势新任务，深入推进规范司法，深入推进服务大局，稳妥推进司法改革和检察改革，全面加强队伍建设，保证了各项检察工作平稳、务实、和谐、健康发展。

**一、**坚持在把牢检察工作的政治方向上着力，依法全面履行检察职责

**一是强化政治意识，坚持把握检察工作的根本政治方向。**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以及对检察工作提出的四项要求，把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作为信念来坚守，作为根本原则来贯彻，在严格遵守政治规矩、政治纪律上凝心聚力，自觉维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权威性。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坚持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，毫不动摇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检察制度。

**二是强化风险意识，切实把防控风险，服务发展作为中心任务，摆在更加突出位置。**按照“防风险、控危机、处事件的总要求，进一步找准检察机关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切入点和着力点，增强主动性、前瞻性，预见性、针对性，主动使检察工作融入大局、服务大局、保障大局，努力提高服务大局的能力和水平，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。

**三是强化担当意识，坚持把破解难题，补齐短板作为关键重点，进一步提高法律监督能力和水平。**主动适应全面依法治国新任务，坚持不懈地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，积极推动工作理念更新、工作机制创新、工作方法求新，更加注重严格公正司法和检察监督体系建设，提升法律监督能力和水平，全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

**四是强化创新意识，坚持把扎实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和检察改革作为发展动力，着力提升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。**主动适应全面深化改革新任务，全面落实司法改革工作的各项要求部署，结合检察工作中存在的难题和短板，着力解决制约检察工作科学发展的瓶颈问题，推动检察改革平稳有序开展。

**五是强化责任意识，坚持把建设过硬队伍作为发展的基础，着力营造良好检察生态。**主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，努力建立信念坚定，执法为民，敢于担当，清正廉价的过硬队伍。紧紧围绕营造良好检察生态新要求，重新审视队伍建设工作，全面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执行力。

**二、坚持在防控风险，服务发展上着力，为新一轮振兴发展提供司法保障。**

**一是认真履行批捕起诉职能。**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平安需求，全力打击各类严重刑事犯罪。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、暴恐犯罪、多发性侵财、毒品犯罪等危害社会稳定和群众安全感的刑事犯罪，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安全；依法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，突出打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，集资诈骗、电信诈骗、网络投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，切实维护公民、企业合法权益，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、破坏环境资源犯罪的惩治力度，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和新兴生产力，保障大众创业，万众创新，保障民生民利。全年依法批捕各类刑事犯罪198件240人，提起公诉448件555人。

**二是积极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。**突出办案重点，坚决查办危害经济发展环境、影响重大经济政策实施、危害社会公共事业、社会保障事业等领域的职务犯罪，积极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开发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，深入开展查办家电下乡补贴、农机购置补贴涉农惠民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。紧紧围绕司法办案深化预防工作，推动预防工作向办案过程前移，注重对系统性典型腐败案件的综合剖析，改进专题报告内容和方式，促进预防治理。一年来立案查办职务犯罪案10件15人，开展预防调查2件，发出检察预防建议3件，深入重点工程项目和重点领域实施专项预防3项。

**三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。**主动参加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，与相关部门合力做好重大敏感时期、敏感事件的维稳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拓展检察职能，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，全面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，深入开展释法说理、涉罪未成年人教育挽救工作，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构建设和专业化建设，健全检察环节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，完善落实公开听证、检调对接、执法办案风险评估预警等机制，妥善处理涉检信访案件，最大限度降低社会风险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全年依法决定不批捕117件141人，不起诉37件39人，开展释法说理379件469人，组织案件公开听证3件3人。

**三、坚持在破解难题、补齐短板上着力，依法加强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。**

**加强侦查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。**强化对侦查活动中突出违法行为的监督，认真执行《刑事案件审查逮捕指引》，全面细致审查采信证据，规范适用逮捕和监视居住强制措施，加大对有案不立、有罪不究，插手经济纠纷等问题的监督纠正力度，增强纠正违法实效。**加大对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力度。**切实加强和改进诉讼监督工作，加强对刑讯逼供、非法取证的源头预防，保障以审判为中心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切实体现司法公平正义。**强化刑事执行检察工作。**加大刑罚交付执行监督力度，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判处实刑财产刑未执行刑罚、羁押必要性审查、社区人员脱管漏管、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等4项专项检察。**完善民事行政检察工作格局**。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手段，统筹推进对生效裁判监督、审判程序监督和执行活动监督。一年来，开展立案监督8件，追加起诉5人，追诉遗漏罪行2件2人，对侦查活动中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9件次，提出刑事抗诉4件4人，监督纠正不当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3人，对监管活动中的违法情形提出纠正意见12人次，纠正脱漏管2人，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变更强制措施8人。

**四、坚持在统筹谋划、精细操作上着力，积极稳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和检察改革。**

**一是稳妥有序开展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。**全面统筹和落实全省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意见和方案要求，完成了以完善司法责任制为核心的检察官权力清单、办案体制和业绩评价体系制定工作，落实以检察官员额制为核心的检察人员分类管理的重点工作，完成了二批次39%比例35名员额检察官遴选工作，检察人员职业保障、办案责任制和人财物统管改革正在稳妥推进。

**二是积极应对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。**根据改革要求，我们主动适应、积极作为，全面提升自身司法能力和水平，尤其是重视职务犯罪侦查和公诉业务能力的提升，同时又会同法院研究探讨并进一步完善了相关证据制度和证据规则，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审前主导和过滤作用，严格把握证据规格标准，保证诉讼过程中依法收集、固定、保存、审查、运用证据，坚决排除非法证据，着力杜绝错案和严重瑕疵案件，保证了案件诉讼质量、效率和效果。

**三是注重改革办案方式方法。**坚持执法想到稳定、办案考虑发展、监督促进和谐，在执法办案过程中，坚持做到“四个并重”，严格区分“六个界限”，对法律政策界限不明，罪与非罪，罪与错不清的，慎重妥善处理，力求达到政治效果、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四是**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。**坚持“依法、全面、及时、规范、便民”的原则，积极推进案件信息公开和办案过程动态公开。拓展公开的途径和方式，积极探索构建“互联网+检务”公开模式，设立官方微博、微信和新闻客户端，加强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，加大正面宣传力度，实现了检察工作与舆论的良性互动。

五、坚持在从严治检、营造良好检察生态上着力，全面推进检察队伍建设。

**一是着力提升队伍整体素质**。突出抓好思想政治建设和业务能力建设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开展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，组织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活动。把信念坚定、政治过硬作为第一要求，大力加强党性修养和党性锻炼，增强严守政治纪律、强化责任担当、树立良好形象的自觉性。围绕营造良好检察生态，坚持不断补精神之钙、固思想之元、培为检之本。围绕岗位素能基本标准，加强教育培训和岗位练兵力度，加强检察文化建设和检察应用理论研究，加强检察干警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，缓解干警身心压力。

**二是坚持从严治检不放松。**全面落实两个责任**，**突出抓好党风廉政和纪律作风建设。认真学习贯彻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生活若干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，发挥“关键少数”作用，要求班子成员自觉做到对党忠诚、履行责任、守住底线。紧紧围绕检察权运行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强化内外部监督制约，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，切实加强队伍作风能力建设，把“五个过硬”做为根本标准和要求，着力解决作风漂浮、庸懒懈怠、工作标准不高、自我要求不严、执法办案不规范等问题，加大持续整改力度，严格执行各项纪律禁令，加大正风肃记力度，在全院形成了从严治检的新常态。

一年来，区检察机关在不断完善内部监督机制的基础上，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监督。全面规范向人大报告工作、报备重要事项等工作，按要求报告专项司法工作，认真落实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联系制度，虚心听取代表委员意见和建议，主动改进工作，各项检察工作都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绩和成效。

各位代表，面对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常态，2016年各项检察工作平稳、务实、和谐、健康发展。成绩的取得是区委、上级院正确领导、人大有力监督、政府政协大力支持的结果，也是社会各界关心帮助的结果。在此，我代表区检察机关和全体干警表示衷心地感谢！

总结一年工作，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：法律监督工作与人民群众的新期盼仍存在差距，监督不力、监督不到位、司法不规范等问题依然存在；检察队伍的能力素质与法治建设的新形势新任务不相适应，结构不合理、办案力量不足、能力素质较弱等难点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；少数干警还存在着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不强、创新干事动力不足、作风不实等问题。我们将认真研究，结合改革，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改进。

各位代表2017年是全面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关键之年，涉及检察机关建设的各个方面，任务重，难度大，范围广前所未有。我们将在区委和上级院领导下，在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，**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“五大发展理念”为统领，以执法办案为中心，以司法体制改革为发展动力，以过硬队伍建设为保障，发挥检察职能作用，全力服务发展，维护社会大局稳定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，为新一轮振兴发展提供司法保障。**

**一、全力服务发展。**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立足检察职能，服务和保障发展，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，促进平安建设，坚决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，把服务发展作为中心任务，积极为新一轮振兴发展提供司法保障。

**二、严格依法履职。**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，以司法办案成效作为评价检察工作的主要标准，把破解难题，补齐短板作为关键重点，更加注重办案数量、质量、效率、效果、安全的有机统一，遵循检察规律，树立正确理念，理顺工作思路，改进工作方式，全面提升司法办案能力和水平。

**三，稳妥推进改革**。深入推进四项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和各项检察改革举措，坚持把扎实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和检察改革作为发展动力，全面落实改革工作的各项要求部署，着力解决制约检察工作科学发展的瓶颈问题，推动检察改革平稳有序开展。

**四、加强队伍建设。**牢牢把握检察队伍政治属性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，大力加强党组班子建设和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，围绕以忠诚、为民、担当、公正、廉洁为主要内容职业道德准则，培育检察文化，弘扬检察业精神，把建设过硬队伍作为发展的基础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干事创业良好生态。

各位代表，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常态对检察机关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求，检察工作任务繁重、使命光荣，我们在区委和上级院领导下，振奋精神，锐意进取，扎实工作，努力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，为连山经济社会振兴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！